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583/07-08號文件

檔 號：CB2/PL/SE

2007年12月14日
內務委員會會議文件

保安事務委員會轄下 研究警方搜查被羈留者的處理手法小組委員會 展開工作的事宜

目的

本文件旨在請議員考慮應否讓保安事務委員會轄下成立的研究警方搜查被羈留者的處理手法小組委員會展開工作。

背景

2. 在2007年3月2日的內務委員會會議上，議員同意研究政策事宜和其他立法會事務(除附屬法例、其他文書及資深司法任命以外)的小組委員會數目最多應為8個。當已有8個此類小組委員會正在運作，而又有新的小組委員會獲委任，將設輪候名單。若法案委員會的數目少於16個，內務委員會經考慮下列因素後，可讓輪候名單上的小組委員會展開工作 ——

- (a) 法案委員會空額的數目；
- (b) 相當可能在未來3個月提交立法會的法案數目；
- (c) 內務委員會已經或相當可能委任的研究附屬法例的小組委員會數目，以及法案委員會已經或相當可能委任的小組委員會數目；及
- (d) 秘書處的可用資源。

最新情況

3. 保安事務委員會在2007年12月4日的會議上，以6票對4票的表決結果決定委任研究警方搜查被羈留者的處理手法小組委員會。與該小組委員會職權範圍、工作計劃及完成工作的時間表有關的資料載於**附錄I**，供議員參閱。由於現時已展開工作的研究政策事宜的小組委員會數目為12個，按照內務委員會的決定，該小組委員會已列入輪候名單。

4. 謹請委員注意，在12個研究政策事宜的小組委員會中，有2個小組委員會(分別為福利事務委員會轄下的檢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小組委員會，以及發展事務委員會轄下的檢討中區海旁(包括添馬艦舊址)規劃小組委員會)現正總結工作，並預期最遲於2008年1月向所屬事務委員會提交報告後解散。

5. 現時已展開工作的法案委員會數目為12個(包括將於2007年12月14日向內務委員會提交報告的《2007年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由於現時有4個法案委員會空額，謹請內務委員會考慮應否讓研究警方搜查被羈留者的處理手法小組委員會展開工作。關於現有及預期成立的法案委員會及小組委員會數目的情況報告載於**附錄II**，以便議員作出考慮。

6. 至於秘書處為小組委員會提供服務的可用資源，鑒於現時有4個法案委員會空額，在計入新成立的小組委員會後，委員會的總數將為47個，並未超逾秘書處在任何同一時間內可為48個委員會提供服務的上限(包括內務委員會、財務委員會、18個事務委員會、16個法案委員會及10個小組委員會)。然而，委員會數目預期將於未來3個月內增至58個，理由如下——

- (a) 政府當局已表示相當可能於2008年2月底之前向立法會提交14項法案，而當中有13項法案可能需要成立法案委員會進行審議。因此，即使有2個現正進行工作的法案委員會將於未來3個月內完成工作，法案委員會數目仍將於未來3個月內達到16個的上限(附錄II表A的(A)欄)；
- (b) 預期在未來3個月內將會委任9個研究附屬法例的小組委員會(附錄II表A的(B)欄)；及
- (c) 在12個現正進行工作的研究政策事宜的小組委員會中，只有2個小組委員會預期將於未來3個月內完成工作，其餘10個小組委員會預期會繼續運作(附錄II表A的(C)欄)。

秘書處將需要額外的人手資源，應付將於未來3個月內出現的額外工作量。

徵詢意見

7. 謹請議員告知應否讓研究警方搜查被羈留者的處理手法小組委員會展開工作。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7年12月12日

保安事務委員會轄下的
研究警方搜查被羈留者的處理手法小組委員會

職權範圍

研究和警方搜查被羈留者的處理手法有關的事宜，並在有需要時向事務委員會提出建議。

工作計劃及時間表

小組委員會將集中研究下列各項主要事宜 ——

- (a) 警方對被羈留者進行搜查的程序和指引，以及就搜查工作進行記錄的安排；
- (b) 對被羈留者進行脫光衣服搜身的準則；
- (c) 過去3年對被羈留者進行脫光衣服搜身的個案數目和理由，以及警方有否濫用權力；及
- (d) 在搜查時保障被羈留者的權利。

小組委員會將於2008年6／7月完成工作，並向事務委員會作出報告。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檔號：CB2/R/2/07

現有及預期成立的法案委員會及小組委員會
(截至2007年12月11日的情況)

摘要

1.	未來3個月內法案委員會的預計數目	:	23	} (詳情請參閱表A)
2.	未來3個月內就附屬法例進行工作的小組委員會的預計數目	:	9	
3.	未來3個月內就政策事宜進行工作的小組委員會的預計數目	:	10	

表A：現有及預期成立的法案委員會及小組委員會

(A) 法案委員會 (數目上限：16)			(B) 研究附屬法例的小組委員會 (名義上的數目上限：2)		(C) 研究政策事宜的小組委員會 (數目上限：8)		
(i) 現正進行工作的 法案委員會	(ii) 預期在未來 3個月將會成立的 法案委員會	(iii) 預期將會 完成工作的 法案委員會	(i) 現正進行工作的 小組委員會 (審議限期)	(ii) 預期在未來3個月在憲報刊登 並預期將會成立小組委員會 研究的附屬法例	(i) 現正進行工作的 小組委員會	(ii) 預期將會 完成工作的 小組委員會	(iii) 在輪候名單上的 小組委員會
總數： 12	13	2	總數： 0	9	總數： 12	2	1
1. 《種族歧視條例草案》 委員會	(a)在立法議程上的 法案 (在政府當局2007- 2008年度立法議程 尚未提交立法會的 14項條例草案中， 預期會成立13個法 案委員會。詳情請 參閱表B。)	1. 《2007年強制性公 積金計劃(修訂)條 例草案》委員會 [將於2007年12月 14日向內務委員 會提交報告。]		1. 為履行聯合國《制止危及海上 航行安全非法行為公約》及 《制止危及大陸架固定平台安 全非法行為議定書》的引渡規 定而根據《逃犯條例》訂定的 兩項命令 [當局曾於2006年7月4日向保 安事務委員會作出簡介。]	(a)內務委員會轄下	1. 檢討綜合社會 保障援助計劃 小組委員會 (將於2008年 1月或之前向 福利事務委員 會作出報告)	1. 保安事務委 員會轄下的 研究警方搜 查被羈留者 的處理手法 小組委員會
2. 《居籍條例草案》委 員會	小計：13	2. 《2007年民事司法 制度(雜項修訂)條 例草案》委員會 [將於2008年1月 11日或18日向內 務委員會提交報 告。]	2. 為落實《聯合國打擊跨國有組織 犯罪公約》有關引渡及相互 法律協助的規定而根據《逃犯 條例》及《刑事事宜相互法律 協助條例》訂定的命令 [當局曾於2006年12月5日向保 安事務委員會作出簡介。]	3. 研究在香港實施聯合 國安全理事會就制裁 事宜所作決議的小組 委員會	2. 研究有關減貧事宜 小組委員會	2. 檢討中區海旁 (包括添馬艦舊 址)規劃小組 委員會 (將於2008年 1月或之前向 發展事務委員 會作出報告)	
3. 《內地判決(交互強 制執行)條例草案》 委員會							
4. 《能源效益(產品標 籤)條例草案》委員 會	小計：0		4. 為加強對消費者的保障而根據 《商品說明條例》訂立的5項 新規例及3項修訂規例 [當局曾於2007年10月22日向 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作出簡 介。]	4. 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 展計劃小組委員會	5. 研究殘疾人士的交 通需要及為他們提供公 共交通票價優惠的事 宜小組委員會		
5. 《2007年民事司法 制度(雜項修訂)條例 草案》委員會							
6. 《2007年成文法(雜 項規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	小計：0						
7. 《2007年英基學校協 會(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							
8. 《2007年強制性公積 金計劃(修訂)條例草 案》委員會							
9. 《2007年家庭暴力 (修訂)條例草案》委 員會							
10. 《2007年防止賄賂 (修訂)條例草案》委 員會							

(A) 法案委員會 (數目上限：16)			(B) 研究附屬法例的小組委員會 (名義上的數目上限：2)		(C) 研究政策事宜的小組委員會 (數目上限：8)		
(i) 現正進行工作的 法案委員會	(ii) 預期在未來 3個月將會成立的 法案委員會	(iii) 預期將會 完成工作的 法案委員會	(i) 現正進行工作的 小組委員會 (審議限期)	(ii) 預期在未來3個月在憲報刊登 並預期將會成立小組委員會 研究的附屬法例	(i) 現正進行工作的 小組委員會	(ii) 預期將會 完成工作的 小組委員會	(iii) 在輪候名單上的 小組委員會
11. 《投訴警方獨立監察委員會條例草案》委員會				6. 《進出口(登記)規例》的修訂建議 [當局曾於2007年11月20日向工商事務委員會作出簡介。]	(b)事務委員會轄下		
12. 《2007年建築物(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7. 《道路交通(公共服務車輛)規例》的修訂建議 [政府當局致交通事務委員會的函件已於2007年11月22日隨CB(1)313/07-08(01)號文件發出。]	1. 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		
				8. 實施強制性營養資料標籤制度的修訂規例 [當局曾於2007年12月11日向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作出簡介。]	2. 檢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小組委員會		
				9. 3套涉及民事司法制度改革的附屬法例 [《2007年民事司法制度(雜項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將於2008年1月11日或18日向內務委員會提交報告。]	3. 處理家庭暴力的策略和措施小組委員會		
					4. 檢討中區海旁(包括添馬艦舊址)規劃小組委員會		
					5. 人權保障機制小組委員會		
					6. 文物保護小組委員會		
					7. 長者服務小組委員會		
					小計：7		
(iv) 未來3個月內法案委員會的預計數目 = (i)+(ii)-(iii) = (12+13-2), 即 23			(iii) 未來3個月內就附屬法例進行工作的小組委員會的預計數目 = (i)+(ii) = (0+9), 即 9		(iv) 未來3個月內就政策事宜進行工作的小組委員會的預計數目 = (i)-(ii) = (12-2), 即 10		

表 B：政府當局 2007-2008 年度立法議程

(截至 2007 年 12 月 11 日的情況)

名稱	標題
1.* 《成文法(雜項規定)條例草案》	政府當局曾於 2007 年 11 月 26 日向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作出簡介。
2.* 《商品說明(修訂)條例草案》	政府當局曾於 2007 年 10 月 22 日向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作出簡介。
3.* 《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	政府當局已作出預告，會於 2007 年 12 月 19 日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
4. 《建築物(修訂)條例草案》	已在 2007 年 12 月 7 日成立法案委員會研究條例草案。
5. 《民生書院及協恩學校(法團名稱更改及一般修訂)條例草案》	—
6.* 《產品環保責任條例草案》	政府當局曾於 2007 年 7 月 16 日就有關徵收購物膠袋環保費的建議向環境事務委員會作出簡介。
7.* 《空氣污染管制(修訂)條例草案》	政府當局曾於 2007 年 2 月 26 日及 3 月 28 日就《珠江三角洲火力發電廠排污交易試驗計劃》向環境事務委員會作出簡介。
8.* 《核材料(關於運輸的法律責任)(修訂)條例草案》	—
9.*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修訂)條例草案》	政府當局曾於 2007 年 11 月 8 日向財經事務委員會作出簡介。
10.* 《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草案》	政府當局已作出預告，會於 2007 年 12 月 19 日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
11.* 《公眾衛生及市政(修訂)條例草案》	政府當局曾於 2007 年 11 月 13 日向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作出簡介。

名稱	標題
12.*《定額罰款(吸煙罪行)條例草案》	政府當局曾於 2007 年 6 月 1 日向衛生事務委員會作出簡介。
13.*成立「西九龍文化區管理局」	相關事項正由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小組委員會跟進。
14.*《肺塵埃沉着病(補償)(修訂)條例草案》	政府當局曾於 2007 年 11 月 15 日向人力事務委員會作出簡介。
15.*《道路交通法例(修訂)條例草案》	政府當局將於 2007 年 12 月 18 日向交通事務委員會作出簡介。

備註： 政府當局已表明其目標是在可能的情況下，盡早於 2008 年 2 月底前提交上述法案。

* 預期會在未來 3 個月成立法案委員會。